

诈骗分子谎称闲置的信用卡可用来刷消费赚取积分，并每月给持卡人上千元的好处费。在利益的诱惑下三人把自己的信用卡和密码交给骗子，直到卡里的额度被全被提现盗走后才如梦方醒。在洪山警方锲而不舍的追查下，狡猾的骗子最终落网。

沈某今年30多岁，常以商务人士形象示人。2018年他通过朋友介绍认识了在汉口上班的瞿小姐，在一次吃饭时他透露，可将不用的信用卡交给他使用，他每张卡按月付给持卡人800-1000元的好处费。

“消费了我会按时还款，我只要你卡里的积分，你要信不过我马上把卡还你。”听着沈某信誓旦旦的保证，瞿小姐将信将疑地同意了，第一个月她的信用卡被刷了两万余元，沈某很快将欠款还清，并给了她800元的好处费。

看到这钱来得太容易，瞿小姐越来越心动，她赶快去办了几张新信用卡，还发动自己两位朋友一同“赚钱”。到了2019年，三人一共将7张信用卡交给了沈某，经过多次的消费还款后，这些卡的透支额度也不断提高，有的已经达到了20余万元。

到了2019年8月，沈某一反常态没有按时还款，也没有支付好处费，感觉异样的瞿小姐立刻打电话来询问，沈某一番搪塞后挂断了电话。瞿小姐和其朋友刚准备采取措施，就发现放在沈某那的7张信用卡全部被刷爆，金额共计31万元，沈某的电话也处于关机状态。

洪山区公安分局珞南街派出所接到报警后，立即多方走访准备抓获沈某，但他的反侦察意识很强，活动迹象几乎为零。10月25日，洪山警方将他上网追逃，并将其列

为百日追逃行动的督捕对象，在对他的社会关系进行排查后发现，沈某将其父亲的身份证用来在网上活动，还注册了一个共享汽车APP的会员，通过视频追踪租赁汽车的轨迹，民警摸清了沈某的藏匿地点。

12月25日，珞南街派出所决定对沈某实施抓捕，快反队民警邱驰等人从清晨一直守到傍晚，终于在洪山区美满路某小区内将沈某抓获。经讯问他对以利益诱惑骗来信用卡，待其透支额度提高后故意盗刷套现的犯罪行为供认不讳。目前沈某因涉嫌诈骗已被依法刑拘。

民警提示：信用卡卡片和密码千万不要交给他人，不要轻信信用卡提额、提积分、养卡等套路，切勿因为蝇头小利落入骗子的陷阱。